

防治艾滋病培训工作计划(实用6篇)

计划可以帮助我们明确目标、分析现状、确定行动步骤，并在面对变化和不确定性时进行调整和修正。计划为我们提供了一个清晰的方向，帮助我们更好地组织和管理时间、资源和任务。这里给大家分享一些最新的计划书范文，方便大家学习。

防治艾滋病培训工作计划篇一

(四)完善艾滋病实验室网络建设，加强实验室质量控制。确认实验室质控考评项目合格率达到100%。

(五)调整充实监测系统，提高监测质量，完成国家级和自治区级哨点监测任务。

八、全面落实“四免一关怀”政策

(一)规范艾滋病免费抗病毒治疗，提高治疗的可及性，建立抗病毒治疗数据库。设立定点医院负责艾滋病医疗救治工作，加强治疗、随访、督导服药、心理支持、转诊服务等各项工作。健全治疗网络，保证流动人口和被监管人员的治疗需求。确保80%以上符合治疗标准的艾滋病病人接受抗病毒治疗，90%以上有治疗需求的艾滋病病人得到相应的抗机会性感染治疗服务。抗病毒治疗12个月病人依然存活并坚持治疗的比例达到80%。

(二)根据卫生部有关技术规范要求，开展对接受艾滋病抗病毒治疗人员的cd4细胞、病毒载量和hiv耐药性等相关检测。尚未接收抗病毒治疗的艾滋病病毒感染者/艾滋病病人cd4检测比例达到50%。已经接受抗病毒治疗的艾滋病病人cd4检测比例达到50%。每年至少完成1次病毒载量检测病人占正在治

疗人数的比例达到50%。

(三)加强机会性感染的预防和治疗，积极开展结核菌/艾滋病病毒(tb/hiv)双重感染防治工作。

(四)开展艾滋病致孤儿童和孤老的救助安置工作。建立对艾滋病病毒感染者和艾滋病病人的未成年子女和老人登记、上报和随访制度，对孤儿做好安置和免费入学。

(五)对艾滋病病毒感染者、艾滋病病人及其家庭开展帮扶活动，探索将感染者和病人的随访和管理纳入社区和乡村卫生工作，逐步实现对艾滋病感染者和病人的综合管理。

九、加强血液的管理

继续开展医疗机构院内感染控制、消毒和安全医疗服务管理，杜绝艾滋病医源性传播。加强对血液和血液制品、艾滋病诊断试剂的质量控制，确保产品的安全性。

十、开展国际、国内合作，提高防治水平

要进一步加强国际、国内交流与合作，积极推进hptn项目、全球基金项目、中央转移支付艾滋病防治专项资金的工作进程及项目的督管力度，注重绩效评估，发挥考核指标在提高全市艾滋病防治工作质量中的引导作用，提高防治质量。不断总结我市防治工作有效做法，积极促进我市艾滋病预防与控制工作。

一、精心组织开展一系列宣传培训活动

(一)协助健康教育科重新设计或维修小溪塔城区户外大型宣传广告牌。

(二)在“626禁毒日”期间，与公安部门联系，利用禁毒宣传

时机，进行艾滋病防治宣传活动，活动中主要宣传艾滋病与吸毒的关系，不吸毒、不共用注射器可有效预防艾滋病通过吸毒途径传播。

(三)组织妇保院、计划生育服务站等单位，联合在人群集中地段开展“121世界艾滋病日”宣传活动，活动内容包括：现场咨询检测、摆放宣传广告牌、悬挂艾滋病防治宣传条(横)幅、免费发放宣传资料和安全套、张贴宣传画；对艾滋病感染者及病人进行走访慰问，发放艾滋病感染者及病人救助金，报销艾滋病病人相关治疗费用。活动中争取区、卫生局领导参加，扩大宣传影响力。

(四)在1至2个社区开展艾滋病预防知识讲座。

(五)组织各乡镇社区及疾控中心新进疾控系统人员学习艾滋病防治、职业暴露预防及处理知识，提高他们艾滋病防治知识水平及预防处理工作能力。

二、切实加强艾滋病防治重点人群主动检测工作

通过与公安等部门联系，完成区艾滋病防治工作委员会办公室下达到疾控中心的吸毒人员等艾滋病主动监测任务。

三、继续实施娱乐场所100%安全套使用项目

(一)广泛开展宣传教育，努力营造大众支持氛围。将项目的宣传纳入当地“防艾”的计划之中，广播、电视、报刊等新闻媒体中有关本项目的宣传每季度不少于1次。在公共场所、商业网点、主要路段、车站、码头等所设立艾滋病防治及安全套使用相关知识的公益广告牌。

(二)组织人员每半年开展一次对小溪塔城区休闲、按摩、足浴、理发、歌舞厅等娱乐场所进行全面摸底调查，制定娱乐场所分布图。

(三)外展与集中干预、外展与同伴教育员相结合、促进高危行为改变。结合实际制定外展工作计划，每个目标场所每月至少开展一次外展活动。为目标人群提供宣传教育、健康咨询、医疗转介等干预服务，说服和指导目标人群坚持正确使用安全套。

针对所有的目标场所发放宣传资料，指导并定期检查张贴及摆放情况。

将外展干预与同伴教育工作结合，采取激励机制鼓励同伴教育员和同伴教育宣传员做好同伴教育工作，依靠同伴教育员在目标人群中开展健教干预工作，有效促进目标从业人员的高危行为改变。

(四)做好目标人群艾滋病性病检测工作，规范性病诊疗服务

按照《湖北省公共娱乐场所服务人员艾滋病性病检测方案》，对利用娱乐场所提供服务的人员，每半年进行一次艾滋病、梅毒检测，体检合格者发给有效期为半年的体检健康证明。

加强与区卫生监督执法部门的合作，对拒绝艾滋病体检的目标场所，报送区卫生监督执法部门，由区卫生监督执法部门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其艾滋病防治行为。

(五)积极探索工作模式，有效保证项目可持续性开展

积极探索动员社区居委会、非政府组织和性病诊疗机构等资源参与娱乐场所100%安全套使用项目工作的模式，扩展多渠道开展项目干预的途径，推动项目工作可持续有效的开展。

通过娱乐场所100%安全套使用项目的实施，到20xx年底，目标场所干预覆盖率达80%以上，目标人群艾滋病防治基本知识知晓率达到85%以上，安全套使用率达到80%以上，目标人群半年体检率达80%以上。

四、加强自愿咨询检测工作

(一)对全区艾滋病咨询检测点人员进行咨询检测技术提高培训，提高咨询技能，满足更广大人群的需要，不断提高咨询检测服务质量，完成上级下达的免费自愿咨询检测任务。

(二)认真开展艾滋病咨询检测工作。充分发挥疾控中心艾滋病自愿检测室功能，认真接待每位前来咨询检测人员，为他们提供优质的咨询检测服务，保存咨询检测资料，并严格执行保密规定和职业暴露预防措施。

五、继续开展流动人口(建筑工人)哨点监测工作

在夷陵区城建监察部门的配合下，对夷陵区建筑工地流动人员开展艾滋病防治知识宣传和问卷调查，免费对400名流动人口(建筑工人)进行hiv梅毒和丙型肝炎病毒抗体检测，并及时将问卷及检测情况通过网络上报。

六、加强性病监测管理工作

按省卫生厅《关于加强性病监测工作的通知》(鄂卫函[20xx]206号)的要求开展夷陵区性病监测工作，掌握性病流行动态、发病趋势、行为危险因素以及相关疾病负担，为制订性病防治对策和评价防治效果提供依据;提高性病疫情报告数据质量，加强、深化和规范各项性病诊疗服务，为指导临床用药提供依据。

制订辖区性病管理工作计划，开展师资培训和性病管理技术指导，协助传染病防治科对各单位报告的性病病例进行审核，定期组织督导检查，并每年对各性病疫情上报点进行1次性病疫情漏报调查，对辖区内性病管理资料进行收集、汇总和分析，并按时向上级主管部门上报分析和总结。

上半年开展城市、农村居民和流动人口、艾滋病高危人群梅

毒预防知识知晓率问卷调查，为达到20xx年卫生部颁布的《中国预防与控制梅毒规划(20xx-20xx)》制订措施提供依据。

对性病疫情按季度和年度进行分析，并及时上报。

七、加强艾滋病感染者及病人管理，进一步完善落实救助救治政策

(一)及时对新发现的艾滋病感染者及病人开展流行病学调查，并及时填写流行病学调查表，在接到确认报告后五个个工作日内完成流行病学调查及网络报告工作。流行病调查中，对患者做好艾滋病相关知识及法律法规知识宣传和心理疏导，预防意外事件发生。尽可能对其密切接触者进行hiv检测。

(二)对艾滋病感染者每半年开展一次随访，并进行一次体检(cd4检测)，及时填写随访情况网报，随访中，了解病人身体健康状况及预防艾滋病传播措施落实情况。对单阳家庭中非阳性一方，每年进行一次免费hiv抗体检测，并指导落实预防艾滋病传播措施。

(三)对达到抗艾滋病毒治疗条件的患者在知情同意情况下及时开展免费抗艾滋病毒治疗，治疗前进行一次全面体检。治疗中密切关注和及时处理病人用药后不良反应，治疗初12个月内，在治疗0、15天、1月、3月、6月、9月和12月时间点进行随访，查4次cd4，每年查1次病毒载量，视情况查肝功能、血常规等，做好纸质资料留存，并及时网报。

(四)对每位能随访到的艾滋病感染者及病人和感染者及病人遗留的孤老及未成年人每年向民政部门申请2400元贫困救助金，对特别困难者申请特别困难救助金。对患者发生机会感染后的治疗费及抗病毒治疗中肝功能、血常规等监测费进行全额报销。对感染者及病人的子女全日制教育费用在患者自愿申请情况下进行全额免除。

八、对全区相关单位开展技术指导及督导检查工作

夷陵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性病艾滋病防治科负责全区艾滋病防治工作中的技术指导，并定期开展督导检查，通过督导检查及时发现和纠正工作计划与实际操作之间的偏差。

(一) 督导单位及频次

对高危人群干预、娱乐场所同伴教育和病人随访、抗病毒治疗及各乡镇社区艾滋病防治工作落实情况，每季度开展一次，12月1日前后对所有夷陵区艾滋病防治工作委员会成员单位开展“121世界艾滋病日”艾滋病宣传专题督导检查。

(二) 督导内容：

1、夷陵区艾滋病防治工作委员会成员单位对本系统人员每年不少于一次艾滋病防治知识宣传。

夷陵区财政局按辖区总人口人均不低于0.3—0.5元标准落实艾滋病防治经费。

区民政局将生活困难的艾滋病感染者/病人采用纳入低保范围或发放贫困救助金等方式进行救助。

夷陵区广播电视台要将艾滋病防治知识纳入宣传内容，播放频次每月不少于2次，随时报道艾滋病防治工作新闻，并做好播放记录。

区党校、劳动就业局要将艾滋病防治内容纳入教学内容，有课时安排及专人授课。区交通局在长途汽车站、港口码头、公共交通工具设置宣传橱窗或放置可供顾客自取的宣传材料。

区教育局要在初中以上学校开设艾滋病防治知识课程，并将艾滋病防治知识纳入中考内容。

区公安部门组织干警学习艾滋病防治知识及职业暴露预防和处理知识，定期对监管人员开展艾滋病防治知识宣传，对入监的所有人员进行hiv梅毒抗体检测；依法打击故意传播艾滋病行为和利用感染者/病人身份进行违法犯罪活动。

区人口和计划生育部门充分利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服务网络，向育龄人群、流动人群宣传艾滋病防治知识。

2、各乡镇社区艾滋病防治工作委员会及时制订艾滋病防治工作计划，并以文件形式下发，各乡镇社区防艾委(办)及时召开成员单位工作会议，并与各成员单位签订责任书。每村不少于一块固定宣传栏，每季度更换一次宣传内容；每村不少于两条保存完好的固定宣传标语，每个村卫生室每年至少两次组织对就诊者进行艾滋病防治知识讲座。

3、夷陵区各医疗卫生单位搞好艾滋病防治知识宣传，预防职业暴露事件的发生，加强临床用血及院内感染管理。区卫生局属各医疗卫生单位按要求确实落实阻断艾滋病、梅毒母婴传播的各项措施，孕妇免费艾滋病抗体检测率达95%以上，阳性孕妇免费阻断措施实施率达100%，对感染艾滋病病毒、梅毒的孕妇及其所生婴幼儿免费提供治疗、预防性用药、随访等系列干预措施；完成艾滋病主动监测任务，协助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管理艾滋病感染者及病人。卫生监督部门要依据《艾滋病防治条例》和《湖北省艾滋病防治办法》的规定，对医疗卫生机构和目标场所进行监督检查，执法覆盖率和违法行为查处率达90%以上。夷陵区4个艾滋病自愿咨询检测点认真开展咨询检测工作，及时上报自愿咨询检测信息。

4、各防艾委(办)成员单位、各承担艾滋病防治工作单位，合理使用艾滋病防治专项经费，做到专款专用。

防治艾滋病培训工作计划篇二

为全面落实国家性病艾滋病防治政策，完善“政府主导、多部门合作、全社会参与”的防控机制，提升我区性病艾滋病防治工作水平，按照xx市**年卫生工作会议精神和xx市卫生局**年艾滋病性病防治工作要求，制定本工作计划。

(一)完善“政府主导、多部门合作、全社会参与”的防控机制，加强机构组织建设

1. 与区妇联合作，加强妇女“面对面”艾滋病宣传教育活动，提高妇女相关知识知晓率。
2. 加强学生艾滋病防治教育，将防治知识纳入初中以上健康教育课程，疾控中心加强工作指导。
3. 与公安部门合作，根据职责分工开展在押人员、吸毒人员的艾滋病干预及初筛检测工作，开展公安司法人员的培训工作。
4. 与广播电视台等部门合作，加强艾滋病防治知识的宣传工作。
5. 将艾滋病培训纳入党校课程，并与相关部门沟通，开展副科级以上领导干部艾滋病防治知识培训。
6. 各医疗机构和疾控中心、妇儿中心要安排专人负责艾滋病防治工作，明确工作职责，落实各项工作措施。

(二)健全艾滋病监测检测体系，提高病人发现率

1. 具有艾滋病初筛实验室资质的检测单位要严格按照《检测技术规范》要求操作，完善实验室建设，保障人员及设备符合检测标准，做好实验室的质量控制。

2. 二级以上医疗机构及妇儿中心要做好术前、输血前、有创检查前、孕产妇艾滋病抗体及梅毒检测工作，检测率要达到100%。
3. 疾控中心加强高危及重点人群检测工作，商业性性服务者1200人/年、吸毒者400人/年、男男同性恋者200人/年、流动人口1800人/年，完成暗娼哨点检测400人/年。
4. 疾控中心、各医疗机构加强自愿咨询检测工作，完成1500人/年。

(三) 认真落实艾滋病干预措施，扩大综合干预覆盖面

1. 做好高危人群干预工作。疾控中心制定商业性服务人群、吸毒人群、男男同性恋人群干预工作方案，成立高危人群干预队，定期深入场所开展干预工作。推动高危人群干预工作进社区进程，组织好相关的培训和督导工作。
2. 开展流动人口干预。疾控中心与建设、流动办等部门联合做好流动人口的干预工作，采取多种形式开展流动人群同伴教育、外展服务，做好活动记录并及时上报干预记录及信息。

(四) 广泛开展健康教育，提高各类人群艾滋病知识知晓率

1. 开展艾滋病防治大众宣传。疾控中心要充分发挥电视台、报纸、互联网等媒介进行艾滋病防治知识宣传活动，各医疗等有关单位要在辖区内采取宣传栏、墙报、条幅标语等多种形式，定期开展宣传教育，做好“6.26国际禁毒日”“7.28肝炎防治宣传日”“12.1世界防治艾滋病日”宣传活动。
2. 开展青少年艾滋病防治健康教育工作。疾控中心与教育局沟通协作，进一步提高初中及以上学校艾滋病防治健康教育课程质量，采取多种形式开展学校宣传教育。依托居(村)委会开展校外青少年艾滋病防治健康教育活动。

(五) 加强艾滋病网络直报综合信息管理

各有关单位完善艾滋病性病疫情报告制度，提高艾滋病性病疫情信息报告工作和管理质量，加强艾滋病性病网络直报管理。对确认阳性的hiv新发病例应于24小时内进行网络直报，疾控中心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流调及随访并进行网络报告。具备初筛检测资质的单位每月5日前完成《艾滋病病毒抗体检测数及阳性人数统计报表》的网络直报工作。

(六) 加强对艾滋病病毒感染者和病人的管理

疾控中心要对每个感染者/病人建立规范的档案，对符合治疗条件的艾滋病病人/感染者进行转介治疗。对艾滋病感染者全年2次、艾滋病病人全年4次的追踪随访，并做好随访记录。督促感染者每年1次cd4检测，病人每年2次cd4检测及每年病毒载量检测1次。

(七) 培训与督导工作

疾控中心要及时对公安司法干警、各级医疗单位医务人员、各类娱乐场所负责人、初中以上学校健康教育教师、副科级以上领导干部、机关事业单位人员进行艾滋病防治政策、流行形势、相关知识、职业暴露预防、高危人群干预方法等知识的培训。各医疗单位要做好单位内部及辖区乡村医生的培训工作。

疾控中心要加强对各单位艾滋病防治措施落实情况的督导，并将督导报告及时上报卫生局，每年至少督导2次。

及时收集性病疫情资料，疾控中心按时上报性病季度、年度报表、疫情分析及工作总结，做到上报及时、数据准确、无逻辑错误。各有关单位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法》要求对符合要求的各类性病进行网络时报，做到不迟报、不漏报。疾控中心积极开展性病漏报调查工作，每年至少调查2次，

查找迟报、漏报原因，杜绝迟报、漏报现象发生。

防治艾滋病培训工作计划篇三

20xx年度预防艾滋病、性病宣传工作计划采取多种传播、教育和干预的有效形式，更加广泛、深入和持久地开展全民预防艾滋病及相关的性病和无偿献血知识的普及宣传，在人民群众中提倡健康的生活方式和行动准则，改变不健康的行为；同时，反对社会歧视，倡导健康、相互关爱的道德风尚，为艾滋病毒感染者和病人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1、经常性的宣传教育活动与重要时段集中性的宣传教育活动相结合。

2、对一般人群以普及知识为主，对高危人群以结合干预措施的宣传教育为主。

3、重点做好青少年、妇女及流动人群的宣传教育工作；

4、认真把握艾滋病防治宣传教育内容的科学性、准确性和政策性。

1、在社区、农村通过张贴宣传画、黑板报、发放宣传资料等形式宣传控制艾滋病、性病的预防措施。

3. 做好娱乐场所基线调查和重点人群的干预工作。

1、高度重视开展预防艾滋病宣传教育工作，根据站里预防艾滋病健康教育领导小组的工作安排，做好组织和开展宣传教育活动。

2、在单位内张贴宣传资料，出一期预防艾滋病健康教育版报。

3、要充分利用文明学校教育阵地，组织开展以预防艾滋病为

主题宣传教育活动

4、印发预防艾滋病宣传资料的宣传、小组访谈和同伴教育等活动。活动结束后，认真总结开展活动的情况和经验。

防治艾滋病培训工作计划篇四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卫生部《艾滋病防治条例》要求，学校开展预防和控制艾滋病宣传教育活动，坚持“预防为主”的原则，净化学生的心灵，陶冶学生的情操，拒艾滋病毒于校门之外，守校园一片净土，保学生健康平安。

根据上级要求我校预防艾滋病健康教育要达到以下目标：

1、在学生中普及有关艾滋病预防的基本知识，提高学生对艾滋病相关知识的知晓率。

2、培养学生健康的生活方式，使他们能明确认识到人类通过纠正自己的不良习惯和行为能够避免艾滋病病毒的感染。

3、倡导对艾滋病病毒感染者及患者的关爱，反对歧视艾滋病患者，对艾滋病患者实施救助。

为切实加强学校对防艾工作的领导，确保防艾工作扎实有效的开展，我校成立了防艾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王书贵

副组长：周晓飞

成员：各科任教师及班主任

具体职责：

组长：负责制定学校预防艾滋病健康教育工作的计划，实施及相关协调。

副组长：具体分管学校预防艾滋病的健康教育的思想工作、宣传工作，并将预防艾滋病健康教育纳入校园文化教育，抓好校内预防艾滋病健康教育培训工作。

成员：广泛开展多种形式的预防艾滋病的宣传教育。

1、学校遵循“预防为主”的原则，成立艾滋病等传染病防控领导小组，使学校对艾滋病等各类传染病的预防措施落实到位。

2、建立健全学校卫生管理组织网络。以学校领导、班主任为主干组成管理网络体系，组织学习教育部、市教育局、市卫生局下达的有关贯彻、落实《中国遏制与防治艾滋病行动计划》等文件，进行广泛动员宣传教育。

3、运用多形式、多渠道开展防控艾滋病教育。通过讲座、广播等手段，使预防艾滋病健康教育工作做到经常化、多样化。

4、利用年内各个世界卫生日、卫生宣传日等活动，开展丰富多样的健康教育活动。如板报、主题班会等活动，广泛开展预防艾滋病的有益健康教育活动，寓教于乐。

防治艾滋病培训工作计划篇五

1、拟于第2-3季度，在北京、天津、上海、广东、浙江、江苏、福建等省(直辖市)，开展农民工传染病防控工作调研。主要内容包括：了解大城市外来务工人员尤其是农民工传染病发病、死亡基本情况及其相关影响因素；通过问卷、走访、座谈会等形式调查当地农民工传染病疫情报告及现场调查处理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分析问题产生的原因；了解各地在加强外来人口尤其是农民工传染病预防控制工作中的做法和成

功经验。

2、第3-4季度，针对调研中发现的问题，进一步完善目前传染病疫情监测与防治工作规范；对于需要政府其他部门协同解决的问题，提出具体的措施建议，报国务院农民工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

在实际工作中，由于农民工流动性比较强，医疗卫生机构对他们的健康教育、疾病监测、治疗随访等工作存在一定难度，各地也因为经费原因，未将农民工的宣教、检测，尤其是免费治疗工作纳入日常工作。鉴于上述问题的复杂性，我们计划在深入调研的基础上，商财政部、劳动保障部、建设部和农业部等有关部门，制订在农民工中落实艾滋病免费治疗具体措施，计划初步安排如下：

1、3-5月份，赴北京、天津、上海、东南沿海大城市及内地部分人口密集省会城市开展调研，调查各地农民工艾滋病防治工作开展情况，了解当前各地存在的实际问题。

2、6月份组织专家在调研的基础上制订出相关措施，以文件形式下发，要求各地加强领导、落实责任、制定措施、加强宣传、保障经费，将农民工艾滋病防治工作纳入本地的日常工作，真正落实属地化管理原则。

3、结合农民工艾滋病宣传教育工程工作，在全国范围内，在农民工集中的建筑、采掘、服务等行业、企业及火车站、汽车站等公共场所举办宣传活动，促进广大农民工掌握艾滋病防治知识，了解国家免费治疗政策，提高农民工主动接受宣传、检测及治疗的积极性。到2006年底，使农民工集中地区(场所)农民工艾滋病防治知识知晓率达60%以上，私营企业和个体工商户中农民工艾滋病防治知识知晓率达65%以上。

防治艾滋病培训工作计划篇六

为更好的做好一年公共卫生工作，结合本镇实际情况，制订--年度工作计划：

一、健康档案。为辖区内常住人口建立规范档案，农村居民规范化建档率达100%以上，电子档案建档率达100%以上，更新率达100%以上。

二、健康教育。镇卫生院提供健康教育印刷资料12种以上，播放健康教育音像资料不少于6种。村卫生室提供健康教育印刷资料不少于12种。镇卫生院按标准设置健康教育宣传栏2个以上，1年至少更新内容4次以上。村卫生室按标准设置健康教育宣传栏1个以上，1年至少更新内容4次以上。针对辖区内各类重点人群主要健康问题和健康主题，镇卫生院今年至少开展6次健康宣传和咨询活动，每月举办一次健康知识讲座。村卫生室每两月举办一次。讲授健康基本知识和技能，纠正居民不利于身心健康的行为和生活方式。

三、预防接种。掌握本乡0-6岁儿童资料，建立预防接种证制度，为辖区内适龄儿童接种乙肝疫苗、卡介苗、脊灰疫苗、百白破、白破、麻腮风、流脑、乙脑、甲肝等国家免疫规划疫苗。

四、传染病的预防和控制。及时发现，登记并报告辖区内发现的传染病病例和疑似病例，参与现场疫点处理，开展结核病、艾滋病等传染病防治知识宣传和咨询服务。

五、儿童保健。为辖区0-36个月儿童建立保健手册，按时为新生儿随访，为婴幼儿进行体格检查，开展儿童保健系统管理，对高危儿、体弱儿进行转诊及管理。

六、孕产妇保健。掌握孕产妇人数，孕12周前建立孕产妇保健手册，指导孕期保健、孕期检查、孕期营养咨询，进行高

危孕妇初步筛查转诊和随访。

七、老年保健。掌握辖区内65岁及以上老年人口数量和有关情况，建立健康档案实行动态管理。对辖区内65岁及以上老人进行健康体检，提供疾病预防、自我保健及伤害预防、自救等健康指导。

八、慢性病预防控制。建立35岁以上人群门诊测血压制度，每年在其第一次到院就诊时为其测量血压，并对已确诊的高血压患者纳入管理。对辖区内45岁及以上居民进行高血压、糖尿病、冠心病等进行筛查，有专人负责登记制册，并转入慢性病管理程序，对确诊的高血压、糖尿病等患者按规定进行动态管理，对有碍健康的行为进行干预、指导。并及时将有关信息记入健康档案。

九、重症精神病患者的管理。对本镇确诊的重症精神病患者进行登记建档管理，对有家庭居住的病情稳定患者进行治疗随访。对恢复期重性精神病患者进行康复指导，并进行1次综合评估。